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2009年5月8日，本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09-16），披露了本公司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（以下称“科创公司”）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情况：自科创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之日（2007年12月29日）至2009年5月6日收盘期间，科创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3,35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%。

本次变动前，科创公司持有广东鸿图13,671,300股，占广东鸿图股份总额的20.40%；风投公司持有广东鸿图5,957,400股，占广东鸿图股份总额的8.89%。

自2009年5月9日至2010年8月16日收盘，科创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广东鸿图股份763,000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1.14%，成交均价为16.54元/股；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风投公司”）自所持本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之日（2007年12月29日）至2009年4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2,586,113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3.859%，成交均价为13.39元/股。

2009年11月6日，本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东买卖股票情况的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09-29），披露了科创公司于2009年10月30日和11月2日累计买入304,418股本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2010年9月20日，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股的方案。2010年11月1日，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股上市，本公司总股本从6700万股增加至8200万股。科创公司在此上市日持有本公司股份13,212,718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16.11%，风投公司在此上市日持有本公司股份3,371,287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4.11%。

2010年11月4日，科创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1,086股，成交价格33.40元/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.001%。

自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之日起至2010年11月4日，科创公司和风投公司作为一致行动人，合并减持本公司股份3,350,199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5%。

目前，科创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13,211,632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16.11%；风投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3,371,287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4.11%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情况，并及时做出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